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2-050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22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会秘书谢兵先生提交的辞任申请。因工作变动原因,谢兵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授权代表。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谢兵先生的辞任自2022年9月22日起生效。

谢兵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不同意见,亦不存在公司股东需要知悉有关其辞任的其他事宜。董事会对于谢兵先生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2022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根据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陈威华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及联席公司秘书、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规定的公司授权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同意聘任刘巍先生为联席公司秘书。

上述议案的审议方式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陈威华先生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秘书任职的董事秘书任职资格考试培训,并承诺将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考试。

独立董事意见:
陈威华先生任职资格合法,其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胜任所聘任的职务要求,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的聘任。
谢兵先生辞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董事会上述决议。
独立董事:刘长乐、顾惠忠、郭为、阎焱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附件:陈威华先生和刘巍先生简历

陈威华,男,1966年10月出生(55岁),北京大学法律学系法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法学学士,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经济师,具有律师资格和企业法律顾问职业资格,中共党员。1988年7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南方航空(集团)公司法律事务处副处长,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航空(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法律部主任)。2004年6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部部长;2008年10月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法律部总经理;2017年4月起任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目前还兼任厦门航空有限公司董事。

刘巍,男,1957年11月出生(65岁),毕业于中国西北大学、中国政法大学及英国剑桥大学,并分别获得中国文学学士学位、法学硕士学位及英国法学博士学位。刘巍博士亦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取得普通法文凭,以及香港大学攻读法学专业证书课程。刘巍博士具备中国律师资格,同时也是香港及英国执业律师。刘巍博士现任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法律部合伙人,常年为市场领先的大型企业、金融机构、上市、监管和合规提供实务及具有商业价值的法律服务。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2-047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9月22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在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68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33楼33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韩文胜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马须伦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郭为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顾惠忠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马须伦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和资料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方航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航物流”)为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最终核准名称为准),股份制改制方案已由本公司控股股东及联席公司秘书审议,一致同意上述议案。有关议案的审议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由于南航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的规定,南航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由于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需要董事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南航集团在过去12个月内未发生同类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一是本公司与南航公司经营范围存在差异,出售南航公司股权有利于本公司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业;二是本次公司将所持南航公司股权转让给南航集团,本公司将收到现金对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向南航集团出售南航公司57.9%股权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后发表表决,其程序是合法、合规的。该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原则,交易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公司向南航集团出售南航公司57.9%股权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对相关决议发表了审核意见,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询问,就该关联交易履行了审查,并就有关交易事项的条款是根据一般商业条款按市场原则经

(四)提请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提请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筹备股东大会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综合业绩考核整合并人人力资源部;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六)厦门航空有限公司购买40架A320NEO系列飞机。
上述议案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南方航空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有限公司购买飞机的公告》。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2-048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9月22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广州市白云区齐心路68号中国南方航空大厦34楼33A12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任积东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和资料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出席本次监事会的监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公司向控股股东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出售南航通用航空57.9%股权方案。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通过后,其程序合法合规;

2.上述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原则,交易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3.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2-049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南航通用航空 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南航集团”)签订《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南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以人民币11.6亿元向南航集团出售南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通航公司”)约57.9%股权。

●根据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截至本公告日,通航公司其他股东就放弃行使本次股权投资优先购买权已出具书面确认函。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背景
2022年9月22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向南航集团出售通航公司57.9%股权方案。关联董事马须伦先生、韩文胜先生回避对于上述议案的表决。有关决议的董事决议,一致同意上述议案。有关议案的审议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由于南航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的规定,南航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由于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需要董事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南航集团在过去12个月内未发生同类交易。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一是本公司与通航公司经营范围存在差异,出售通航公司股权有利于本公司进一步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业;二是本次公司将所持通航公司股权转让给南航集团,本公司将收到现金对价,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审议程序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向南航集团出售通航公司57.9%股权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后发表表决,其程序是合法、合规的。该关联交易按照市场原则,交易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公司向南航集团出售通航公司57.9%股权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对相关决议发表了审核意见,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询问,就该关联交易履行了审查,并就有关交易事项的条款是根据一般商业条款按市场原则经

公平磋商后订立的,定价合理,协议符合市场公允条件,未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有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地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合法有效;上述协议的签署有利于本公司的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交易介绍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100059069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76,759,337.1元
法定代表人	马须伦
成立日期	1987年4月9日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白云机场
主营业务	经营集团公司及其投资企业(中国民航业形成的全国国有资产和国有企业)

(二)南航集团2021年和2022年1-6月财务数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8,640.15	354,650.94
净资产	99,017.56	99,933.54
	2021年	2022年1-6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2,485.25	41,322.80
净利润	-9,319.09	-11,163.06

(三)南航集团资信情况

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国南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跟踪评级报告》,南航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为AAA。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通航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南航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132280545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4,229亿元
股东信息	本公司57.8776%、国新双百壹号(杭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4.1118%、南方电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10.0054%、中国南航集团南航控股(香港)有限公司10.0054%、珠海德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9998%
法定代表人	李二军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7日
住所	珠海市横琴镇人民政府附楼306室
主营业务	通用航空服务;民用机场经营;商业非运输;民用大型飞机运营人;航空器代租;民用航空维修;民用航空维修技术人员培训;民用航空维修维修。

(二)通航公司2021年及2022年1-6月财务数据: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截至2022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9,017.13	186,387.09
净资产	160,678.00	160,077.59
	2021年	2022年1-6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8,697.23	24,965.48
净利润	7,212.44	3,074.02

(三)权属情况说明
通航公司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的评估、定价情况
根据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北方亚事评报字[2022]第01-755号报告,通航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基准日为2022年5月31日,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和价值类型合理性的基础上,以资产基础法作为本次通航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通航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2022年5月31日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0.24亿元。综合考虑评估和相关因素,本公司将所持通航公司约57.9%的股权对应价格约为人民币11.8亿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南航集团出售通航公司57.9%股权,有助于本公司聚焦主业,缓解资金压力,交易完成后有利于公司更加明晰主业、合理产业布局;本次出售通航公司57.9%股权将收到约人民币11.8亿的现金对价,可用于补充本公司的流动资金,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缓解疫情期间经营压力。综上所述,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2-051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22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韩文胜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马须伦董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郭为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顾惠忠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同意聘任谢兵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王志学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议案的审议方式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王志学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不同意见,亦不存在公司股东需要知悉有关其辞任的其他事宜。董事会对于王志学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意见:
谢兵先生任职资格合法,其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胜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600029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公告编号:临2022-051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9月22日,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4人。韩文胜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马须伦董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郭为董事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授权顾惠忠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同意聘任谢兵先生为公司总经济师,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王志学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议案的审议方式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王志学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和公司无不同意见,亦不存在公司股东需要知悉有关其辞任的其他事宜。董事会对于王志学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意见:
谢兵先生任职资格合法,其提名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胜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交投 公告编号:2022-083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届满及继续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何学葵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对外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何学葵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何学葵女士计划在减持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682,657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学葵女士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减持前,何学葵女士持有公司13,257,985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7.20%,减持后,何学葵女士持有公司11,824,1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42%。

2.何学葵女士计划在本次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3,682,657股,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022年9月21日,公司向何学葵女士发布的《关于减持预披露公告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和《关于继续减持股份暨减持计划告知函》,何学葵女士前次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同时计划继续减持公司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2年9月21日,何学葵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减持公司1,433,885股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何学葵	集中竞价	2022年3月21日至2022年3月30日	9.25元/股	1,433,885	0.78

何学葵女士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减持价格区间为8.6元至9.3元。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股数)	占比(减持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比(减持比例)(%)
何学葵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57,985	7.20	11,824,100	6.42

二、后续减持计划
(一)后续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何学葵;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学葵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1,824,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42%。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ST必康 公告编号:2022-107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2年9月22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6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39楼会议室)。本次会议于2022年9月19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到会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韩文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过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规范第五届董事会各项工作的依法正常开展,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决定选举胡绍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8)。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11 证券简称:*ST必康 公告编号:2022-108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规范第五届董事会各项工作的依法正常开展,公司决定选举胡绍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胡绍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件:
个人简历

胡绍安,男,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中国管理科学院商学院特聘教授,具备律师职业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等。历任东莞激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香港主板公司普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高管兼普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中际环保国际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苏州美迪昕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2022年7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胡绍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部门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行为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部门立案调查。胡绍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688239 证券简称:航宇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3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主席宋捷女士持有公司股份2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00%。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5日披露了《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公司监事会主席宋捷女士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公司监事会主席宋捷女士因自身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52,5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0.0375%(以公司披露该减持计划公告日总股本数即140,000股计算)。

截止2022年9月21日,宋捷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减持股份52,500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375%,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宋捷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10,000	0.1500%	IPO前取得;21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的减持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成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比例(%)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宋捷	52,500	0.0375%	2022/9/1-2022/9/21	集中竞价交易	71.22-80	3,880,530	已完成	157,500	0.1125%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期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贵州航宇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81 证券简称:华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秦科技”)分别于2022年8月24日、2022年9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工商注册名称、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工商注册名称、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登记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工商注册名称、